

★注意事項：

1. 8：30 後開放考場。
2. 未帶具照片證件者，請人事室巡場人員現場拍照，於點名單上註記。
3. 遲到 15 分鐘以上不准進場；考生超過 30 分鐘始可離場。
4. 8:50 預備鐘聲響起，請考生離場，發下答案卷。
5. 8:55 以後請考生就定位，並請考生檢查彌封是否完整及核對答案卷號碼與桌面貼條號碼及准考證號碼是否相同(彌封條的編號為準考證後 4 碼)。
6. 9:15 以後開始核對考生資料(准考證、身分證、照片)並收取健康聲明切結書。
7. 請老師將所有答案卷收回後按順序排列，不需剪掉彌封號碼，請直接將答案卷和題目卷送回教務處。
8. 考完後請幫忙關閉電燈、門窗，並將冷氣卡收回。

★以下請宣讀

1. 測驗開始 30 分鐘後始可離場。
2. 請檢查彌封是否完整及核對答案卷號碼與桌面貼條號碼及准考證號碼是否相同(彌封條的編號為準考證後 4 碼)。
3. 問答題之題號請標示清楚，並請依序作答。
4. 繳卷時試題本、答案卷需全數繳回。
5. 手機請關機、隨身物品放置教室前後。